

# 广州市番禺区金兔食品厂年产蛋挞皮 100 吨迁建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保部门审批文件等要求，广州市番禺区金兔食品厂编制了《广州市番禺区金兔食品厂年产蛋挞皮 100 吨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表》）。

2021年3月13日，由建设单位广州市番禺区金兔食品厂、监测单位广东企辅健环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工程设计施工单位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等代表及2名技术咨询专家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审阅了《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项目环保设施进行了现场核查，经充分讨论，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州市番禺区金兔食品厂年产蛋挞皮100吨迁建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位于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文边村文边路77号2栋301、302室，项目占地面积为1100 m<sup>2</sup>，总建筑面积 1100m<sup>2</sup>。本项目实际总投资100万元，环保投资5万元，占投资总额的5%，年生产蛋挞皮100吨。项目内雇佣员工13人，项目不提供食宿，工作班制为1班制，每班8小时，年工作天数为300天。项目不设备用柴油发电机和锅炉等。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委托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编制《广州市番禺区金兔食品厂年产蛋挞皮100吨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0年12月24日取得广州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关于广州市番禺区金兔食品厂年产蛋挞皮100吨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穗（番）环管影（2020）803号）。建设单位于2021年2月22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9144011306330196X0001Y）。

### （三）投资情况

刘国军

刘国军

王旭亮

— 1 —

吴心怡

何明

伍文婷

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

#### （四）验收范围

项目验收内容与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中的建设内容及配套的污染防治措施一致。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实际建设内容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内容基本一致，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的措施不涉及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生产废水经隔油隔渣池预处理后，再排入自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

#### （二）废气

配料、压面粉尘通过密闭车间阻隔后无组织排放。

#### （三）噪声

生产设备等主要噪声源采取了隔声、减振等综合降噪措施。

#### （四）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和污泥在指定地点进行堆放，然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理；废包装物收集后交由回收公司处理；食品残渣、废油脂交由相关单位收运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广东企辅健环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QF210223908）：

#### （一）废水

废水监测结果均符合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G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要求。

#### （二）废气

无组织废气污染物颗粒物监测结果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污染物臭气浓度监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标准值中新扩改建二级标准要求。

#### （三）噪声

叶明 刘国军 刘斌 王旭亮 姜一 何明 汪义婷

厂界噪声排放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要求。

#### (四)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监测结果核算，项目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报告及批复总量控制指标建议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应排放标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 六、验收结论

经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转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号)、《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穗环[2020]102号)，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的要求，环境保护设施的能力可满足主体工程的需要，验收监测报告表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要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1) 项目进一步完善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加强环保管理人员培训，切实做好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维护，积极配合各级环保部门的检查与监督工作，确保污染物能稳定达标排放，对该项目污染防治有新要求的，应按新要求执行。

(2) 按《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要求，做好相关环保验收后续工作。

验收工作组

2021年3月13日

刘国军 刘旻 王旭亮 姜心怡 何田丹 汪婷

八、广州市番禺区金兔食品厂年产蛋挞皮 100 吨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

序号	参会单位名称	参会人员姓名	参会人员职务/职称	参会人员联系电话	在验收工作组的身份	参会人员签名
1	广州市番禺区金兔食品厂	刘国军	总经理	13826000400	建设单位验收负责人	刘国军
2	广州市番禺区金兔食品厂	刘晓	厂长	13711674741	建设单位	刘晓
3	广州市番禺区金兔食品厂	叶观寿	经理	13544404094	建设单位	叶观寿
4	广东省环境保护职业技术学校	白丹丹	高级工程师	13570380745	技术咨询专家	白丹丹
5	广州市番禺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吴以保	高级工程师	15989036502	技术咨询专家	吴以保
6	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王旭亮	技术员	18475348954	工程设计施工单位	王旭亮
7	广东企辅健环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汪义婷	技术员	18620266037	监测单位	汪义婷